

2017年度全市重点民生事项完成情况表

类别	重点民生事项	工作进度	完成情况	牵头部门
一、 优化 就业 创业 服务	1. 大力实施就业优先战略	全市失业人员再就业4.1万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28%；就业困难人员就业0.77万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70.6%；全市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稳定在93%，扶持0.21万名大学生实现自主创业，完成年度任务的103%。	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市人社局
	2. 强化就业创业技能培训	已开展职业技能培训5.2万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04%；创业培训1.2万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20%。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二、 提升 教育 保障 水平	3. 解决大班额问题校舍建设项目	已开工建设城镇学校123所，完成年度任务的105.1%；开工校舍面积259.5万平方米，占规划面积的121.9%。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市教育局
	4. 推进“全面改薄”工程	竣工面积59.28万平方米，占年度计划的375.7%。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5. 中小学取暖工程	建设面积225万平方米，完成年度任务的252.8%，基本实现取暖工程全覆盖。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6. 幼儿园建设	开工建设234所，占规划数的156%。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三、 健全 医疗 服务 体系	7. 临沂市中医医院综合病房楼建设	完成主体结构建设及内外装饰。	完成年度任务。	市卫计委
	8. 新增2所二级以上社会办医疗机构	2家医疗机构经省卫计委备案，并完成执业登记、执业证书发放。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9. 扩建儿童医院	成立了启阳院区改扩建工程工作领导小组，完成项目初步设计等工作，正在办理前期手续。	完成年度任务。	
	10. 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	对0.18万名残疾儿童实施了抢救性康复，完成年度任务的117%。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市残联
	11. 贫困白内障患者免费复明手术	实施贫困白内障患者免费复明手术0.75万例，完成年度任务的150%。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12. 精神病康复救助	对0.53万名贫困精神病患者进行康复救助，完成年度任务的132%。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13. 残疾人辅助器具发放	免费发放残疾人辅助器具3.3万余件，完成年度任务的330%。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四、 完善 道路 交通 设施	14. 北京东路改造	2017年5月，北京东路已实现主线通车。	完成年度任务。	市住建局
	15. 沐河路改造	改造长度1.38千米，完成任务90%。	未按时完成年度任务。	
	16. 柳青河东西路沥青面层工程	铺设沥青面层12万平方米。	完成年度任务。	
	17. 滨河下穿通道	完成小埠东、书法广场、前十街、解放路桥南、雕塑公园等5处过街通道的建设任务。	完成年度任务。	
	18. 城区公共自行车二期工程	在城区已建成400个站点，投放1万辆公共自行车。	完成年度任务。	
	19. 中心城区至沂南县快速通道	建成全长33公里的快速通道。其中，兰山段全长10.8公里，沂南段全长22.2公里。	完成年度任务。	市交通运输局
	20. 建成隆达（解放路）公交换乘中心	建成占地面积30亩、规模2200平方米的换乘中心。	完成年度任务。	
	21. 建成启用北城公交换乘中心	2017年9月，该换乘中心启用。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22. 新增公交线路	新开通公交线路15条，超额完成12条；优化调整25条。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23. 发展网络预约出租车	制定印发《临沂市网约车实施细则》，政策已全部落实到位。85人取得网约车驾驶员证，北京首汽、深圳万顺、武汉斑马快跑、重庆呼我出行四家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公司已获得经营许可证。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24. 新建改建农村公路	完成路面建设1289公里，完成年度任务的129%。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市公安局
	25. 完善交通安全设施	完成施划交通标线16万平方米；增加、改建小型交通标志2680套；安装交通护栏0.13千米；提升改造路口20个；在80所学校周边增设移动式信号灯，占年度计划的100%。	完成年度任务。	
	26. 黄白河路引水泵站建设项目	完成引水泵站建设。	完成年度任务。	
	27. 城市照明检查井整修	完成检修整改照明设施0.5万座，完成年度计划的213%。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28. 路灯供电箱变更换	完成辖区内供电箱变更换年度任务。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市城管局	

	29. 优化照明灯具，改造北城新区6栋楼宇亮化	对北城新区6栋楼宇亮化进行改造，将原有高能耗照明设施更换为节能环保灯具。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30. 完成广场周边11栋楼宇天际线改造提升工作	完成广场周边11栋楼宇天际线的集中改造，提升“城市会客厅”周边亮化效果。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31. 北城二期主污水管网	完成管网施工6.1千米。	完成年度任务。	
	32. 北城重点路段雨污水管网整治	完成整治管涵98千米。	完成年度任务。	
五、 强化 群众 住房 保障	33. 棚户区改造推进项目	开工建设棚户区改造推进工程4.7万套。	完成年度任务。	市房产局
	34. 棚户区改造新开工项目	完成棚户区改造新开工工程2.99万套。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35.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改造提升老旧小区138个、2.52万户，改造总建筑面积251万平方米。	完成年度任务。	
六、 改善 城乡 生态 环境	36. 汭河河道整治工程	完成新建、改造截污闸3座，新建污水提升泵站2座，完成河道生态修复。	完成年度任务。	市环保局
	37. 大学城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深度净化及资源综合利用工程	完成污水提升泵站建设，新建潜流湿地1.8万平方米，表流湿地0.14万平方米。	完成年度任务。	
	38. 青龙河净水厂	净水厂已投入商业运营。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39. 涑河河道整治工程	完成截污管道建设11.5千米，河道清淤11万立方米，完成生态修复等工作。	完成年度任务。	
	40. 青龙河河道整治工程	完成清淤5万立方米以及管道修复、管道清淤检测等工作，修复主管道5公里，完成检查井10处，河道整治完工。	完成年度任务。	
	41. 陷泥河净水厂	完成基坑开挖的90%，主体结构正在施工。	完成年度任务。	
	42. 陷泥河河道整治工程	完成河道清淤9万立方米，内水渠修葺5.4千米，沿河管道清淤疏通检测17.5千米。	完成年度任务。	
	43. 柳青河河道整治工程	完成生态浮岛设置。	完成年度任务。	

44. 柳青河西支黑臭水体整治工程	完成整治长度3.4千米。	完成年度任务。	市住建局
45. 花园明渠黑臭水体整治工程	完成整治长度2.5千米。	完成年度任务。	
46. 双岭路水系黑臭水体整治工程	完成整治长度4.42千米，完成任务85%。	未按时完成年度任务。	
47. 祊河支流黑臭水体整治工程	完成整治长度2.5千米。	完成年度任务。	
48.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	完成农村改厕40.46万户。	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49. 村内道路硬化户户通	完成村内道路硬化2628万平方米，完成年度任务的102%。	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50.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提升改善28.46万人饮水状况，完成年度任务的111%。	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市水利局
51. 临沂市环城防护林带建设	完成造林0.4万亩。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市林业局
52. 实施退耕还林还果工程	实施退耕还林还果5.6万亩，完成年度任务的112%。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53. 沂河袁家口子水源工程	完成工程主体建设，具备蓄水条件。	完成年度任务。	市水利局
54. 农村汪塘治理	全市农村汪塘下达计划204座，完成整治232座，占计划的113.7%。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55. 临沭县穆疃河治理工程	完成部分疏浚、筑堤和建筑物工程建设。	完成年度任务。	
56. 费县石沟拦河闸除险加固工程	完成主体工程建设。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57. 河东区石拉渊拦河闸除险加固工程	完成橡胶坝、引水闸、调节闸主体工程以及泵房基础工程。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58. “千塘整治规划”重点塘坝除险加固工程	开工86座，完成年度任务的146%。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59. 临港区龙王河治理工程	完成部分疏浚、筑堤和建筑物工程。	完成年度任务。	
60. 费县涑河治理工程	完成部分疏浚、筑堤和建筑物工程。	完成年度任务。	

	61. 费县桥庄水库工程	完成临时工程、部分闸基、消力池、海漫工程和部分交通桥板预制、闸门制作。	完成年度任务。		
	62. 水土保持综合治理	国家级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项目均已开工,完成第一批项目全市总工程量,完成第二批项目中央资金量的90%;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211万元,超额完成全年收费任务。	完成年度任务。		
	63. 农田灌溉体系重点项目	共投资0.7亿元,完成葛沟、小埠东、会宝岭三处大型灌区节水改造项目年度任务;共投资0.81亿元,完成郟城、兰陵和费县三个县的农田水利项目建设任务。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七、 提升 社会 保障 水平	64. 加快养老服务业发展	全市新增养老床位0.85万张,完成年度任务的106.6%;新建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36处,完成年度任务120%;农村幸福院154处,完成年度任务的100%;已落实政府为0.2万名困难老年人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完成年度任务的100%。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市民政局	
	65. 提高社会救助标准	9月6日,市政府办公室下发了《关于提高社会救助标准的通知》(临政办字〔2017〕127号)。自2017年7月起,我市城市低保标准由每人每月430-450元提高到450-500元,农村低保标准由每人每年3300-3410元提高到3700元。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基本生活标准调整到每人每月680-750元;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基本生活标准调整为每人每年4800元。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66. 国家级重要产品追溯项目	完成我市水蜜桃流通追溯体系建设,并通过验收。	完成年度任务。	市商务局	
	67. 城区农贸市场建设	桥坊农贸市场:正在推进项目建设和消防验收;古城南农贸市场、冠山路农贸市场、烧烤大院农贸市场:正在做建设方案;金鹰土杂农贸市场:正在变更土地性质;罗庄区程庄农贸市场:完成总进度的15%,邻里中心河东中心农贸市场:拆迁完成90%;秀水农贸市场、乐尼佳农贸市场、桃花源农贸市场:已全部完工,秀水、乐尼佳2处农贸市场已投入运营。	未按时完成年度任务。		
	68. 市社会福利院项目	完成可研、环评、立项等前期手续,通过资金评审;完成需要调整的部分建筑规划设计,正在重新审批中;兰山区政府正在协调拆迁。	未按时完成年度任务。		
	69. 市殡仪馆火化车间新建项目	完成可行性报告、环评、能评、设计、勘察等准备工作,正在办理土地证;完成设备招标的90%,完成土建招标的40%。	未按时完成年度任务。		
		70. 建设公益性公墓	已出台殡葬惠民政策,全市已建成公益性公墓419处,在建143处,规划建设296处。所有县区已建成城区级公益性公墓,所有乡镇已建成镇级公益性公墓,所有乡镇至少建成一处农村公益性公墓。	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市民政局
		71. 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建设项目	完成信息平台建设218个,完成年度102%。	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八、 全面 推进 精准 扶贫	72. 扎实推进脱贫攻坚	全市各级财政共安排扶贫资金11.57亿元,完成2017年度产业扶贫项目,覆盖贫困群众15.67万人,实现脱贫14.2万人,脱贫人数占年度任务的105%。	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市扶贫办
	73. 光伏扶贫	完成128兆瓦的年度任务,累计完成光伏扶贫231兆瓦。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市发改委
	74. 旅游扶贫	争取乡村旅游和旅游扶贫资金,推荐上报乡村旅游项目6个,每个支持资金50万元,旅游扶贫重点村项目4个,每个支持资金40万元;区域内93个旅游扶贫村全部成立专业合作社或旅游公司;完成对旅游特色小镇、村奖补资金使用情况绩效考核,奖补资金无违规使用情况,资金落实到位及时率、到位率均为100%;针对重点培育的48个市级旅游扶贫试点村,全部完善其基础设施;完成28名重点旅游扶贫村负责人和乡村旅游行业带头人赴台湾的观摩培训任务,对乡村旅游点、星级农家乐、精品民宿负责人等160多人进行了培训,承办全国宣传贯彻《红色旅游经典景区服务规范》暨红色旅游扶贫培训班;组织召开全市旅游特色小镇、特色村暨精品民宿推进现场会;《鲁南商报》和《沂蒙晚报》分别对临沂旅游和旅游扶贫工作进行专题报道。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市旅发委
	75. 电商扶贫	建成16个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60个镇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站和600个村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点。	完成年度任务。	市商务局
	76. 贫困人口医疗商业补充保险	全市各县区按照每人150元的标准,实现贫困人口医疗商业补充保险全覆盖。自2017年8月份起,县域内实现系统“一站式”即时报销。已兑付医疗商业补充保险0.55亿元,个人自付比例降至5.77%,完成年度任务的100%。	完成年度任务。	市卫计委
	77. 教育保障	为323名临沂籍建档立卡大学生免除学费165.32万元。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市教育局
	78. 金融扶贫	全市扶贫贷款累计发放152.2亿元,余额121.8亿元,2017年新发放42.7亿元,完成年度任务的107%,支持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9.53万户、贫困人口19.09万人。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人民银行临沂市中心支行
	79. 费县贫困村易地搬迁	完成搬迁1824户5656人,其中,贫困户789户2097人。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市发改委
	80. 沂水贫困村易地搬迁	完成搬迁1572户3958人,其中,贫困户288户458人。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81. 沂南贫困村易地搬迁	完成搬迁264户708人,其中,贫困户130户264人。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九、 优化 公共 文体 服务	82. 推进图书馆达标定级	6个图书馆申报一级馆，7个图书馆申报二级馆，全部达到二级标准。	完成年度任务。	市文广新局
	83. 综合文化站提升改造	完成16个乡镇文化站的提升改造，通过山东省第三方考核组对文化站的抽查，全部达到国家三级标准。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84. 推进艺术精品创作	举办全市小型戏剧培训班，完成20部小型戏剧的剧本创作；举办第三届原创小型戏剧展演；完成《赵志全》、《巍巍大青山》、《沂蒙情》等精品艺术节目的排演。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85. 完善提升市美术馆服务功能	举办美术展出37次、公益课堂78期，分别完成年度任务的246.7%、260%；成立当代书法研究院，举办当代书法论坛4次；完成李翔书画艺术馆的建设。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86. 贫困村综合文化活动室建设	完成102个贫困村综合文化活动室提升改造任务，完成年度任务的204%。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87. 增设地面数字电视转播站	完成沂水、费县、平邑、兰陵、市广播电视台5个地面数字电视发射转播台站改造建设任务。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88. 送演出下乡	演出302场，完成年度任务的100.6%。	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89. 送电影下乡	放映电影6.2万余场次，完成年度任务的124%。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90. 千村帮扶体育健身工程	完成体育健身工程215个，完成率为100%。	完成年度任务。	
91. 农民体育健身工程	完成200余个体育健身器材配备安装工作。	完成年度任务。		
92. 第六届中国沂河体育节	完成计划内所有赛事。	完成年度任务。		
93. 体育中心建设工程	确定中建西南院为设计单位，概念性设计、立项工作已完成，完成年度计划的100%。	完成年度任务。		
十、 强化 公共 安全 监管	94. 莒南县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项目	建成县级监控中心1处、农业投入品配送中心1处，在3个扶贫点安装水肥一体化设施，灌溉面积198亩；实现追溯点和速测站工作人员上岗培训全覆盖，保证项目运行正常。	完成年度任务。	市农业局
	95. 蒙阴县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项目	编制创建实施方案，重点推进220个优质农产品基地的标准化建设，以蒙阴县特色产品蜜桃为重点，初步建成了涵盖9家生产合作社、8家电商企业、2家大型超市(45家门店)的追溯体系。	完成年度任务。	

96. 综治“雪亮工程”建设项目	建成县镇村三级综治中心0.42万个,县镇村三级综治信息平台0.41万个;完成横向联网共26个市直行业部门信息平台对接工作;完成新增公共区域摄像机2.44万个,完成年度任务的100%;公共区域视频监控覆盖率达98%,重点行业、领域涉及的公共视频监控覆盖率、公共安全视频图像资源联网率、前端摄像机完好率达95%;全市电视机顶盒“居家视频巡查”应用已完成11.5万个,完成率达114.6%,手机APP(微信公众号)终端应用完成33.2万个,完成率达110.8%。	提前并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市综治办
97. 10000套独立式感烟探测器和1000套救生缓降器	完成安装,并于2017年11月9日举行了免费发放仪式。	提前完成年度任务。	市公安局
98. 兰山区平安路移动消防站	消防站主体工程已完工,内部装修已完成。	完成年度任务。	
99. 白沙埠消防站	消防站改造、装修工程已完成。	完成年度任务。	
100.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市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已初步建成;11个县区基本建成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成率达92%,完成年度任务的131%;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站已建成147个,建成率达94%,完成年度任务的117.5%,村(社区)司法行政工作室已建成0.35万个,建成率达87%,完成年度任务的124%。	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市司法局